

##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就公司拟发行 H 股可转换债券事宜出具的《关于核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为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88 号），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发行了 18.5 亿港元的 H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港币 1,850 百万港元（折合人民币 1,512 百万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后的净额为 1,841 百万港元（折合人民币 1,505 百万港元）（简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已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全部到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850 百万港元，可转换债券所募集资金已全额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制度主要对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使用和检查监督等方面做出了详细的规定。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港币百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671000026454	0	0	0

由于本次为发行 H 股可转换债券，并无保荐机构，公司亦无须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转换债券所募集资金已全额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本年度，公司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8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港币百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5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50	1,850	1,850	1,85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850	1,850	1,850	1,850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即为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